

人生感悟丛书

陈村

古典的人



天津人民出版社

东
村
古
典
的
人

天津人民出版社

古 典 的 人

陈村 著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

天津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7.375 印张 2 插页 130 千字

1996 年 3 月第 1 版 199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100

ISBN 7—201—02454—X/G · 1101

定 价：8.30 元

序

——致青年朋友

我在这个深夜为自己的书写序，就像我在许多另外的深夜写下书中的文章。总是深夜。深夜是好的，使人安静，有时间有心情将纷乱的思绪端出来，一一清理。

写文章，是自己和自己的游戏，是自己偏偏要和自己过不去。电脑是我的同谋，此外，还有谁吗？已经夜晚，人们睡了，鸟也睡了，电脑陪我一起醒着，只有我们了，我们缠着夜晚耍赖，不肯就此罢手。将要读我的书的人和不读我的书的人正在梦中。书是很难比梦更精彩的。而我，将书当成自己的梦，公然做出，打印，散发。我的梦由汉字组成，印到书上，印后再也抹不去了。看到这本书的人，最好也是夜晚，因为它原本就是在夜晚降生的。

前几日去一所大学，对同学们说，我来到你们中间，没有真理也没有知识，甚至没有故事，无以教你们什么，

不能娱乐。我只是和你们聊天一样地说话，你们耐烦了，就听。听到不耐烦，走出去，就一直出去了。室外的空气毕竟清爽些。这样很好，很自由也很自然。面对一张张年轻的脸，想起歌中的话：我们今天桃李芬芳。芬芳无言。

而我在说话。用曾经的芬芳换取说话吗？

把看到的记下，就是书。将思虑的道出，就是话。夜晚的书中，有许多一段段的闲话，费心写来，要想表示人的生和活。说话和听话，写书和看书，是我们用以表示自己生活的一点办法。我们将白日的愤怒和忧伤，白日的欣喜和无奈，白日的遗忘和记挂，都留在书里了。它停在一行行的汉字上，闭目养神，当你翻开它，它就站了起来，说话。

我写过一篇不长的文章，写的是自己，读过的人说，简直好笑死了。我没料到自己写得这么好笑。另有读过的人说，看得眼泪也下来了，伤感了。我也没料到自己能赚取他人的泪水。谢谢他们的阅读。我不知他们是怎样读的，相同的文章竟然会读出相反的结果。我没想到。

我也是读者，常和我的读者读一样的书，例如《红楼梦》。我把自己的读法写到自己的书里，告诉别人，在许多人看过之后，我看见了什么。我请曹雪芹不要笑我。我用心读他的书，认真地想要走近他，他不能笑我。

刚才，给远方的人打电话，她即将去更远的国度上

学。两年前，她偶然读到我的一篇纪念一个人的文章，从而相互认识了。而这相识只是断断续续的一封长信，信之外，彼此并未见面。人和人，不是都有面对面的那一刻，天各一方，几乎永无穷期了，所幸他们可以相识于纸上。纸上的相识要纯粹一些，安静许多，留出空白，不肯作践。

这个夜晚冷冷的，甘霖一样的雨早已停住。风摇着窗户用意叵测。夜深得猫也不叫。我由此想到远方的猫和更远的国度的猫。想到数日前一个稀罕的梦，一架钢琴，一首曲子，一个弹琴的女人和身后的听琴的男人。那是健康的白天，有金黄的阳光的照射，将萧邦的声音照射得透了明。因为透明，琴和曲，人和人，都隐去了。这样的夜晚这样的梦。夜晚经常去梦白天。此刻，我的真实的白天即将来临。将要读这本书的人和不读此书的人，将去异国的人和身在故乡的人，还躺在各自的梦里。晚安，我的朋友。赶在天亮之前，我将死心塌地的电脑关了，回到床上，追着他们，也去寻一个通常的梦。

陈村

1995年12月8日于上海

目 录

弯人自述	(1)
古典的人	(13)
第三者	(16)
给儿子	(22)
今夜的孤独	(35)
业余残疾人	(38)
向谁倾诉	(41)
信息的联想	(44)
晒太阳	(47)
开会	(51)
给红子	(54)
旧物	(57)
说贼	(60)
死马当作活马医	(63)
天天是个谜	(66)
一个故事的几种讲法	(70)
追趕中福会	(73)
捡垃圾	(77)

弹钢琴	(81)
父亲的疑惑	(85)
要不要征婚	(89)
一口之家	(92)
大家算命	(100)
病中札记	(103)
饭吃过了吗	(110)
家的闲话	(113)
回想青春	(120)
胡乱读书	(123)
致少女	(127)
冤大头	(131)
作家的味道	(134)
没有明天	(138)
毕业歌	(142)
谢绝“女强人”	(145)
请上帝负责	(148)
王子是什么东西	(151)
好丈夫	(155)
眼皮和地球	(158)
换种活法	(161)
纪念一个孩子	(168)

躺着读书	(172)
上帝知道	(176)
读个没完	(181)
人之生	(183)
谁来布道	(187)
人看人	(191)
有男无汉	(194)
住院的快乐	(198)
我的音乐	(201)
绝戏	(203)
快乐	(206)
男的糊涂	(209)
放牛	(212)
自传	(220)

弯人自述

37 年前的今天，本人来到这个世界——四肢活跃，身材魁梧，声音洪亮，食欲旺盛。这样的小子人见人爱，想必立刻收到许多即兴的评论。我记不清了，自己当时是否沾沾自喜。要是当时就知道，时过 30 余年，自己将成为一名把握曲线美的“弯人”，婴儿的我是否还会得意地晃动着那个大头？

母亲爱听旧戏，戏中有句唱词：“官人好比天上月”。我说“弯人好比天上月”。自然，不是元宵中秋般的圆月。仿佛是一次月全食，地球的暗影袭来，蚕呀么蚕食得紧，后来，只剩得一个月牙儿——那就是我。齐白石笔下的虾，嬉戏浅水，一伸一收，在收的那一刻定格——那就是我。西方一位名叫丘比特的爱神，背着一对小白翅，飞来飞去发人情思，手中所持的那张可爱的神弓——那就是我。天上的彩虹，地上的河曲——那就是就是我。

出于自爱，我通常只以较为美丽的事物自比。这样，自己弯起来的同时，仿佛也占有了永恒、壮阔、鲜活、精灵之气。我鼓励读者有这样的误会。

俗话说：弯人不是一天造成的。说得真是对极了！有道是百炼成弯，有道是拳不离手曲不离口弯不离身。只要功夫深，直汉弯成弓。我们的黄河，不就是这样形成的，东弯西弯，弯成了万里黄河。

弯了之后，第一个好处是和任何人都有了永恒的话题，而且从来不必备课。比如他问：“你这腰，好像扭了？”我就答。问的词不是“扭了”就是“伤了”、“不得劲了”、“不方便”。接下来一定是“怎么不去看看？”我答些世情再答些科学。几问几答之后，俨然成了熟人。而且，提问的总是学生。如果学生不提问，我就自问自答——我当教师时经常这样，所有的教师都这样。

我的病真是生对了，不是那种难言之隐，要去请教电线杆上的“香港老军医”。这种病在任何场合说起来都是很雅的。脊椎是堂堂正正的骨头，不像有些组织通往不三不四的地方。这个病的全称是“强直性脊柱炎”。强而直，本也不是坏词，比起“肿毒”一类词好听得多了。

此病的又一个好处是生得醒目。除了我女儿尚以为当父亲是要弯一弯的，其余的都一目了然。有些病要靠病

人自己去宣传，比如胃疼、脚癣、早搏。就说胃疼，一直等到疼得弯下腰，人们才会关切。其实，人们是被弯腰的姿势唤起了同情。而我总是弯着腰，胃还偏偏不疼。可见，生病要生得巧。

与我共同生活的人总是一再被人们提醒，要好好照顾我。面对这种人道主义的关心，他们除了说“这是应该的，我已这么做了”，还能有什么别的回答呢？家庭生活中，不聪明的人总要逞强，以势压人或以理服人。我反其道而行，公开地明白地称弱。老子曰：“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溪。为天下溪，恒德不离。恒德不离，复归于婴儿。”老子又阐述过“柔弱胜刚强”的哲学。从一滴水看太阳，老子确实很伟大。

其实我也很伟大。

我的身上无时无刻不产生哲学。

我的病，据说是由于免疫系统信号错乱，将自身当作入侵者来攻击。这才是真正的自相矛盾。可怜我的亲爱的脊椎骨，一个个被自己攻无不克的攻击力干掉了。这应验了那句老话：堡垒总是从内部攻破的。更可怜的是医学界，至今未能抓获人体内的叛徒。叛徒像电脑病毒一样潜伏着，很可怕。

尽管没当成老子，我还有另一次伟大的机会，当一名中国的卡夫卡。

没人知道我面对《变形记》是何等的沮丧。我就是那个格里高尔·萨姆沙，我就是那只无可奈何的甲虫，是我而不是卡夫卡的脊背背叛了自己。我拥有当一只甲虫的全部感觉。可惜我生得太晚了。假如我要创作，只能创作动画片，像《忍者神龟》一样的卡通，爬过来爬过去。

· 是不是想试试？

既弯之，则安之。

如果有意识地寻找，像找男子汉一样用点力气，弯其实是一种境界。

还是老子在说：“曲则全，枉则正，洼则盈，敝则新，少则得，多则惑。”

弯更是一种审美趣味。

赵州桥是立体的一例，高高拱起，占了天时，青史留名。九曲桥是平面的另一例，水平摇曳，尽了地利，游人如云。现代人提倡亲爱自然，粗粗一想，凡自然的造物，没见过笔直的一根。遥想人类当年，四肢趴地，长背向天，臀圆颅方，天然生趣，何直之有？平而致曲，直至后弯，大到天体，小到心术，莫不如此。这么一想，实在不必妄自菲薄。人生难得一回弯呢。

话虽这么说，初弯之时，心里尚且想不开。一次大病，

长久卧床，亏得家人照顾医生用心，慢慢好转，试着下床。心想从此可以站起来，不免高兴。谁知站着总是别扭，去镜前照照，站是站了，站得较弯，一点潇洒全无。

在去医院的路上，看着直来直去的路人，心中好生羡慕。触景生情，闷闷不乐。挂完专科门诊的号，去候诊室排队，忽然发现一部分人已经先弯起来了。真是一个好消息！心中的郁闷一扫而空。

记得有个笑话，说有个口吃的人问别人现在几几点钟。那人不答，再问再不答，口吃者以为他是聋哑人，就不问了，走了。他走，那人“唉”了一声。一旁有人问，刚才为什么不回答。他说：“历历史的经经验值得注注意。”他也口吃，过去回答口吃者，被认为是取笑对方，挨了耳光。历史的经验确实值得注意。我不和与我同病者一起前进，以免被看成半只书名号。更不与之站在街头聊天，否则像阿Q 和小D，影子在墙上映出一道虹。那时，是否要来个新的笔名——半虹？

过去看老头爱背着手踱步，心里不解，以为是要摆摆派头。现在才知，人一弯过去，重心就向前了，要做出一个天鹅之死的姿势来平衡。我从不站着抱女儿，而是背她。她像起重机的压铁，帮着我省力。像我这样的人，实在应该去打篮球，始终是努力向前的模样，教练一定喜欢。假如我勤快一些，坚持散步，一定能致富，因为地上的钱无

疑是我首先发现。

还是回到医院。过去，我见到医生总有说不出的自卑感，我像一名“可以教育好的子女”等候盘查。如今，我是再也教育不好啦，神色就有点不逊。医生照例还是很神气。我敲敲自己的骨头，意思是“你会看吗？”他当然不会。他要是会看此病早就出大名发大财不会坐在这里。然后我就报几个药名，由他来抄方子。这样，上医院的感觉好多了。

我当然是个与众不同之人，所以，从不染指奇装异服。本人就是奇装异服，只此一件，永不磨损。一个人如果弯起来的话，的确十分耀眼。想当明星而四处碰壁者，不妨一学。虽然没人在床头挂自己的尊容，虽然不被抢着握手，请去电视上做如泣如诉的广告，明星效果还是有一点的。本人只要上街，自信必有人观赏，所以从不在服装发式上费心，天长日久，更不计较并计算什么“回头率”。何况，回头看我的人，目光中是绝对没有邪念的。

有一次我赶火车去外地，身背结结实实的一个包，腰间引出一副耳机。途中换公共汽车三辆，经过隧道时将耳机戴上，听听这洞中可有无线电波。车是出奇的空，好几位乘客在看我。见我对视，忙将视线低下去。过了一会又看。我实在是被看惯了，心里非常坦然。下了汽车，阔步

通过大厅、候车室、月台，等到在自己铺位上坐下，才发现身上那条关系到文明的拉链不曾关闭。好生凉快。

要是换一个人，会有我的空城计的气魄么？

还是在汽车上。

我怕坐公共汽车。人一弯，占的体积就大。自从成为弯人，才知道上海的乘客们是如何地丝丝入扣。他们容不得我的奢侈，一波一波地要将我弄直。要是真的能直，我早就直着走上了来，还用得着费大家的力吗？

接着就是怕站在姑娘的身后，尤其是梳一根马尾巴的那种姑娘。姑娘稍不满意就摇头晃脑，将马尾巴甩东甩西地赶着苍蝇。本人的整根脊柱像那泰山顶上一青松，无法避让，只好以手隔面，似乎害羞。姑娘常常并不因此而饶人，总是将眼睛白过来，白得快时简直就是浪里白条。然而，我还是一青松。我常在心里对她讲：你说呀，说呀。她一说我就能解释，化马尾为垂柳，柳浪闻莺，人间天堂。可是，汽车上的战斗往往是无声片，撇撇嘴白白眼就结束了。为此，我尽可能不乘公共汽车。让无名的姑娘生气，于心不安。

此外还有难堪。在车上，一对恋人相视轻语。我身后的大力士一使劲，就出现了一个第三者。我的头伸在两位之间。我充耳不闻，你们尽可以说下去。你们可以将我看

成一根石柱，芦沟桥上的那种，柱头刻着个石狮。你们说下去。我决无打搅你们的心肠。我与石狮的差别只在于我会出汗，汗狮。有时，也真的有人说下去，多半是小伙子，他已深入目中无人的境界。说到不聪明的地方，我很想代他说。我是小说家，一向很会说。可是我必须沉默。人们不回避石狮，就因为它沉默。

依然是公共汽车。汽车是个出故事的地方。等到有一天，我们大家都有了自备汽车，我们会想念那段过去的坏时光吗？在车上，曾有人给我让座，我也给别人让座。但是，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

无论社会发展到什么时代，我总会记得公共汽车上的一则故事。

那是白天。我上车后站在一个身材高大的男子之后。车不算太挤，没到只用一只脚站的地步。后来就有点挤了，我贴向高大的男子。忽然发现他抱着一个婴儿，婴儿伏在他胸前睡着似的。我高举双手撑住扶手，不叫自己挤了他。大家都不容易是不是。在拥挤的车中，总嫌车开得太慢。

不知过了多少时间，婴儿慢慢抬起头，脸对着我。我看见一双只有婴儿才有的大眼睛，眼圈涂有眼影。她的目光有点迷惘，像在看我，又像没看。我和她面对面，相距不过半尺。心里一惊，停了停，才想到闭目念佛。过了一会，